

##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增强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意沃汽车系统(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VHCN”)对外业务合作的信用,支持其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对 VHCN 与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签业务合同中因履约产生的所有债务(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上述担保有效期为主合同签署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或 2026 年 12 月 30 日(含当日)为止(前述两日期孰早者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 意沃汽车系统(无锡)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 3、注册地点: 无锡市新吴区锡梅路113-1-2号一楼及二楼
- 4、法定代表人: MEYER JENS WILHELM
- 5、注册资本: 13,400万元人民币
- 6、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配件零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

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VHCN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9月30日，资产总额为188,450,736.83元，负债总额为77,675,178.41元，净资产为110,775,558.42元，资产负债率为41.22%；2022年1-9月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36,129.03元（未经审计）。VHCN于2021年12月成立，暂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9、被担保人VHCN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签署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或2026年12月30日（含当日）为止（前述两日期孰早者为准）

4、担保范围：主合同中所有债务（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的相关协议文件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内容以公司正式签署的担保函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合同履行担保能够增强其对外业务合作的信用，有助于其业务的顺利开展，对其后续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总体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担保风险整体可控。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行担保是为满足其业务开展的实际需求，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担保之前，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零；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

##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